

108 學年第四次行政會議

第五案提案單位：宿舍服務中心

案由：

建議 108 學年度第二學期格物學苑及立言學苑兩棟宿舍住宿費減收案，請審議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 108 年 12 月 02 日總務長主持「針對格物、立言兩棟宿舍因理工大樓施工影響，108 學年第二學期住宿費減收幅度討論會議」

決議，簽請使命副校長核准通過(創稿文號 1082103167)。

二、格物學苑、立言學苑因理工大樓即將開挖，恐影響住民的住宿品質，會中決議：

1. 格物右側、立言東側減收 8%

2. 格物左側、立言西側減收 5%

辦法：本案通過後，報請校長核定後公布施行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